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014　　证券简称:沙河股份　　公告编号:2019-1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董事长陈勇、总经理温毅、分管财务副总经理赖育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瑞华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226,647.51	67,735,965.80	-89.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60,975.64	3,141,992.36	-315.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833,877.14	-1,516,421.37	-548.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9,443,555.07	76,456,213.08	-22.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35	0.0156	-314.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35	0.0156	-314.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7%	0.42%	-1.1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004,034,913.89	1,917,248,982.80	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78,034,971.06	884,795,946.70	-0.7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097,202.00	主要为沙河商城拆迁补偿费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24,300.50	
合计	3,072,901.5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7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深业沙河(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4.02%	68,613,391		
林奇	境内自然人	0.94%	1,900,000		
宁小川	境内自然人	0.90%	1,812,700		
张丽萍	境内自然人	0.71%	1,440,000		
张坤茂	境内自然人	0.58%	1,164,900		
陈忠民	境内自然人	0.37%	754,247		
洪祖芳	境内自然人	0.36%	727,500		
支绍环	境内自然人	0.33%	660,050		
郭瑜	境内自然人	0.30%	611,463		
杭祥	境内自然人	0.28%	56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深业沙河(集团)有限公司	68,613,391		人民币普通股	68,613,391	
林奇	1,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00,000	
宁小川	1,812,700		人民币普通股	1,812,700	
张丽萍	1,4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40,000	
张坤茂	1,164,900		人民币普通股	1,164,900	
陈忠民	754,247		人民币普通股	754,247	
洪祖芳	727,500		人民币普通股	727,500	
支绍环	660,050		人民币普通股	660,050	
郭瑜	611,463		人民币普通股	611,463	
杭祥	5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6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张丽萍持有公司股票1,440,000股,全部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股东陈忠民持有公司股票754,247股,其中159,40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股东支绍环持有公司股票660,050股,其中440,050股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股东杭祥持有公司股票560,000股,全部通过融资融券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	主要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7,226,647.51	67,735,965.80	-89.33%	报告期内销售减少
营业成本	5,108,859.93	50,853,083.81	-89.95%	报告期内销售成本减少所致
税金及附加	174,267.93	2,188,247.18	-92.04%	报告期内收入减少导致税金减少
销售费用	716,463.68	2,237,057.32	-67.97%	报告期内销售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4,097,202.00	6,211,218.30	-34.04%	上年度鹤塘项目商业部分货币补偿导致报告期拆迁补偿收入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2,198,440.28	1,139,532.28	-292.92%	报告期内税前利润变动所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4,519,402.51	221,704,961.39	-39.33%	报告期内销售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26,062.52	6,941,520.37	188.50%	报告期内保证金释放等因素所致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67,144.21	68,977,747.31	-89.17%	报告期内支付的往来款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9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9年01月16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国企改革及公司经营等相关情况
2019年02月20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公司经营等相关情况
2019年03月05日	电话沟通	个人	国企改革相关情况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沙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勇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748　　证券简称:世龙实业　　公告编号:2019-025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宜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敦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邓京云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04,738,606.44	302,917,328.63	66.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244,779.11	11,996,497.08	-72.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47,981.47	11,301,701.84	-82.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5,401,254.83	-37,117,921.97	103.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5	-8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5	-8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8%	1.03%	-0.7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88,286,296.19	1,512,291,718.09	5.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68,182,859.22	1,166,223,781.98	0.1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620.69	出售废旧设备的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68,723.59	当期收到的政府补助以及前期收到与资产有关政府补助的递延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2,700.00	主要是捐赠支出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8,846.64	
合计	1,296,797.6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1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5%	90,115,000	0	
新世界精细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15%	31,554,474	0	
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7%	18,400,000	0	
东平市龙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7%	16,000,000	0	
新疆欣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	6,000,000	0	
赵立君	境内自然人	0.58%	1,400,420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41%	991,000	0	
李文山	境内自然人	0.35%	835,300	0	
郑鸣	境内自然人	0.23%	555,604	0	
王孜凤	境内自然人	0.21%	500,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	90,1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115,000	
新世界精细化工投资有限公司	31,554,474		人民币普通股	31,554,474	
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	18,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400,000	
东平市龙强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000,000	
新疆欣远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赵立君	1,400,42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42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91,000		人民币普通股	991,000	
李文山	835,300		人民币普通股	835,300	
郑鸣	555,604		人民币普通股	555,604	
王孜凤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前五位股东为公司发行前股东,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江西电化高科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江西大龙实业有限公司97.94%的股权。 2、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李文山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835,300股,公司股东郑鸣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532,304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主要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91,417,151.04	188,868,749.12	-51.60%	子公司贸易预付款增加以及购置固定资产支出增加。
预付款项	103,842,413.73	37,873,771.69	174.18%	子公司贸易预付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4,249,230.14	1,820,795.42	133.37%	招标保证金增加以及施工单位垫资暂付款。
存货	105,623,848.60	71,086,754.04	48.58%	AC发泡剂产品库存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63,253,520.47	34,510,192.30	83.29%	采购设备预付款增加。
预收款项	33,405,253.30	10,133,128.94	229.66%	子公司贸易销售预收款增加。
应交税费	5,322,168.06	17,052,106.62	-68.79%	本期缴纳了上期末应交增值税与企业所得税。
其他应付款	22,747,247.86	12,729,394.51	78.70%	设备类应付款及银行利息支出增加。
专项储备	1,039,519.04	2,325,220.91	-55.29%	设备安全维护支出增加。
少数股东权益	4,500,000	0.00	100.00%	新增合资公司其他股东投资股本。

(二)合并利润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主要变动原因
一、营业总收入	504,738,606.44	302,917,328.63	66.63%	新增子公司贸易收入,上年同期没有子公司贸易业务。
其中:营业收入	504,738,606.44	302,917,328.63	66.63%	新增子公司贸易收入,上年同期没有子公司贸易业务。
二、营业总成本	502,257,544.04	289,545,258.96	73.46%	子公司贸易成本的新增影响。
其中:营业成本	459,141,718.42	248,393,814.89	84.84%	新增子公司贸易成本,上年同期没有子公司贸易业务。
财务费用	3,051,235.40	4,670,481.28	-34.67%	上年同期汇兑损失较大,本期主要是借款利息。
其中:利息费用	2,418,535.00	242,875.01	895.79%	本期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增加。
其他收益	1,668,723.59	981,223.60	70.07%	本期收到工业转型升级政府专项资金。
资产处置收益	19,620.69	134,982.56	-85.46%	本期固定资产处置业务同比减少。
三、营业利润	4,169,406.68	14,488,275.83	-71.22%	本期主导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下降,产品毛利率同比降低。
营业外支出	164,800.00	303,000.00	-45.61%	本期捐赠支出同比减少。
四、利润总额	4,006,706.68	14,189,475.83	-71.76%	本期主导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下降,产品毛利率同比降低。
所得税费用	761,927.58	2,192,978.75	-65.26%	本期利润总额同比减少。
五、净利润	3,244,779.10	11,996,497.08	-72.95%	本期主导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下降,产品毛利率同比降低。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主要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01,254.83	-37,117,921.97	103.14%	现金流出增加因子公司贸易采购款项以及现金采购款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901,164.62	-22,375,560.13	234.75%	现金流出增加因固定资产购置支出同比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48,487.49	5,890,511.86	790.39%	本期根据经营需要新增银行借款。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2,333.88	-4,531,566.52	108.88%	上年同期人民币对美元汇率快速升值导致上期汇兑损失较大,本期为收益。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9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正,同比下降50%以上

净利润为正,同比下降50%以上

2019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90.00%	至	-50.00%
2019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59.52	至	1,297.6
2018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595.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下降,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同比上升,致使产品毛利率降低,收益减少。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江西世龙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宜云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484　　证券简称:江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2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陈卫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烨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44,970,988.76	408,986,536.11	8.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316,961.25	33,212,077.34	21.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3,712,846.90	21,007,811.38	6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342,679.68	20,788,818.37	-11.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95	0.0407	21.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93	0.0407	21.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3%	1.06%	0.1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181,640,328.52	4,056,943,699.00	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96,317,621.10	3,248,959,271.19	1.46%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0,124.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37,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504,859.0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1,483.5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12,092.2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4,293.21	
合计	6,604,114.3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7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盛威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84%	259,584,000	0	
朱祥	境内自然人	9.16%	74,673,746	0	冻结 / 59,969,792
陈卫东	境内自然人	2.25%	18,327,348	13,745,511	
安徽中安资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9%	15,366,429	0	
南通招商江海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	12,980,000	0	
陆军	境内自然人	1.55%	12,611,040	9,458,280	
湖南艾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8%	10,466,678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3%	8,366,80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8%	7,184,335	0	
邓国柱	境内自然人	0.88%	7,154,784	5,366,088	冻结 / 4,50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盛威投资有限公司	259,584,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9,584,000	
朱祥	74,673,746		人民币普通股	74,673,746	
安徽中安资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5,366,429		人民币普通股	15,366,429	
南通招商江海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80,000	
湖南艾华投资有限公司	10,466,678		人民币普通股	10,466,678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366,800		人民币普通股	8,366,8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184,335		人民币普通股	7,184,335	
上海久期投资有限公司-久期宏观对冲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885,017		人民币普通股	6,885,017	
建信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建信基金股票型组合	6,414,681		人民币普通股	6,414,681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6,142,809		人民币普通股	6,142,80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与上述股东均无关联关系,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项目:

(1)、交易性金融资产金额较年初增加729,601,233.12元,系新金融工具准则变化由“其他流动资产”科目中重分类过来。

(2)、预付账款金额较年初增加17,516,390.84元,增长30.45%,主要系公司为扩大生产新建厂房、购置设备而预付款项。

(3)、应收利息金额较年初减少2,102,958.90元,下降100%,主要系公司结构性理财产生利息重分类到“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中。

(4)、其他流动资产金额较年初下降736,133,229.42元,下降94.86%,系因新金融工具准则变化部分结构性理财重分类到“交易性金融资产”中。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年初减少39,201,589.98元,下降100%,系因新金融工具准则变化重分类到“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科目中。

(6)、长期股权投资较年初增加12,708,510.87元,增长26.01%,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新江海动力电子有限公司对合营企业南通海美电子有限公司追加投资。

(7)、短期借款较年初增加3,650万元,增长331.82%,系公司子公司内蒙古海立新增借款。

(8)、预收款项金额较年初减少1,351,299.88元,下降41.50%,主要为公司因业务发展把新客户纳入应收账款信用管理。

(9)、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增加9,423,097.03元,增长29.03%,主要系内蒙古海立电子材料有限公司收到设备售后回租款。

2、利润表项目:

(1)、管理费用2019年1-3月份较上年同期增加9,006,222.22元,涨幅46.65%,主要系新纳入合并南通海立电子有限公司及职工薪酬增加。

(2)、财务费用2019年1-3月份较上年同期下降3,819,700.68元,降幅43.58%,主要系2019年1-3月份汇兑损失减少及利息收入变动。

(3)、资产减值损失2019年1-3月份较上年同期下降1,247,038.11元,降幅73.12%,主因公司控制存货库存,加强催收应收账款管理。

(4)、其他收益2019年1-3月份较上年同期减少3,601,483.50元,降幅74.43%,主要系政府补贴减少。

(5)、投资收益2019年1-3月份较上年同期减少8,754,028.26元,降幅60.59%,主要系原合营企业南通海立电子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由权益法改为成本法。

(6)、资产处置收益2019年1-3月份较上年同期增加380,810.86元,主要系公司处置资产所得。

(7)、营业外支出2019年1-3月份较上年同期增加191,405.14元,主要系公司对外捐赠及固定资产处置。

(8)、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2019年1-3月份较上年同期增加10,882,747.25元,涨幅283.30%,及综合收益总额2019年1-3月份较上年同期增加20,424,323.21元,涨幅64.76%,主要系公司境外投资日本太阳诱电株式会社股权在2019年1季度末股价上涨。

3、现金流量表项目: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下降2,446,138.69元,降幅11.77%,主要系支付的各项税费及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上升。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净流出减少40,813,858.81元,降幅27.72%,主要系公司收回投资理财及投资收益增加。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长42,764,381.75元,主要系内蒙古海立借款及收到设备售后回租款。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2019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公司法定代表人 : 陈卫东

南通江海电容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25　　证券简称:濮耐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0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2018年年报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9】第72号),现将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1、报告期末,你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18.98亿元,坏账准备余额4.31亿元,本期针对应收账款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为0.86亿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32.12%。

(1)报告期末,你公司“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有12家单位应收账款收回困难,其中,除对山钢集团莱芜钢铁新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钢集团”)坏账计提比例为75%外,对其他债务单位收回困难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均为100%。请结合山钢集团的财务状况、应收账款账龄、还款安排等,补充说明对其坏账计提比例设定为75%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山钢集团莱芜钢铁新疆有限公司为公司客户,公司双方在业务往来和货款回收方面一直保持着良好关系,在一定信用范围内公司给予其赊销开展相关业务。近年该客户经营困难,并于2018年10月申请破产清算。因该应收账款的回收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其货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山钢集团莱芜钢铁新疆有限公司已对核心资产进行了拍卖,获得了部分清偿现金,目前最终的清偿方案还没有确定。根据以往经历的债务重组偿还情况和该客户可支配现金流状况,公司预计可收回部分货款,结合应收账款账龄情况(截止2018年9月末,该客户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3-4年,综合计提比例57.8%),依据谨慎性原则设定其坏账计提比例为75%。该计提比例是在充分考虑未来可收回现金流量的现值情况设定的,符合公司该应收债权的实际情况。

(2)报告期末,你公司“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1.39亿元,坏账准备余额为1.22亿元,其中,对破产重整的债务单位坏账计提比例为75%。请结合交易对方的重整方案、债务偿还计划、还款保障措施等因素,说明你公司对其债务的坏账计提比例设定为75%的原因及合理性。

回复:

2018年9月13日,公司披露了天津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等5家公司客户进行破产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司将其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2019年1月31日,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和天津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裁定批准渤钢系企业《重整计划》,同时终止渤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等48家企业重整程序。根据裁定的《重整计划》,渤钢系企业采用“出售式重整”模式,重整后渤钢系企业将一分为二,分别重组为“钢铁资产平台(新渤钢)”和“非钢资产平台(老渤钢)”。公司对5家客户的债权均为普通债权,本次经裁定的重整计划中关于普通债权的受偿方案如下:

(1)每一家普通债权中50万元以下(含50万元)债权部分由钢铁资产平台(新渤钢)在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之日起6个月内以现金方式一次性全额清偿。

(2)普通债权超过50万元以上的债权部分将按照52%:48%的比例分别在钢铁资产平台通过债转股予以清偿、在非钢资产平台通过信托收益权份额予以清偿。具体详见公司2019年2月21日披露的《关于客户被申请破产重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由于上述普通债权清偿方案中部分数据需等钢铁资产平台和非钢资产平台搭建完成后才能获取,此过程预计需要较长时间,因此暂无法计算公司在本次渤钢系企业重整中受偿的具体金额及清偿率。公司对交易对方单家应收债权基本均超过50万元,根据以往债务重组偿还情况和此次交易对方普通债权清偿方案,结合交易对方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公司根据谨慎性原则设定其坏账计提比例为75%,该计提比例大于按账龄分析法综合计提的比例并考虑了未来可收回现金流量现值,与公司该应收债权实际情况一致。

(3)报告期内,你公司的多笔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均与客户拖欠货款相关。请结合公司销售模式、信用政策、期后收款情况等因素,说明对应收账款回收的监督是否充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并说明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回复:

1、公司对应收账款回收的监督情况

一般情况下,公司财务部门加强与客户核对往来账目,确保账务清晰,余额准确;对账龄拉长的客户,及时通知业务部门,催收账款;根据客户信用风险等级评价,将客户信用风险等级与发货相结合,提高客户信用风险评价条件,从而提高客户质量